光阴故事

韩家的三女儿

□刘文武

我村有一户韩姓人家，男主人一生勤劳节俭，日子过得红红火火，就是没有儿子。他老伴生了五胎，全是女孩。他很不甘心，为了生个儿子，他女儿的乳名有的叫“变变”，有的叫“换换”，但变来换去都没有如愿。后来又请风水先生看风水，门口立起“泰山石敢当”，说是能扶正压邪，遂人所愿。院子大门也改成面向南。折腾了半天，还是没能如愿，最后只好认命。

他的五个女儿，排行老三的那一个，聪明伶俐，很受父母的喜爱，六岁时就能为父母调解矛盾，而且方式独特。有一天中午将近吃饭时，他和老伴两人吵了起来，以至于他把碗都摔了。大女儿煮熟面条后，三女儿就开始发话了。她先对父亲说：“你把大碗摔碎了，就罚你用小碗吃饭。”又对母亲说：“两人吵架你也有错，就罚你一边吃饭还要管着给父亲捞面条。”其实父母都知道这是三女儿在为他们调解和好，也就顺从了。不知她父亲是真的饿了，还是有意在捉弄老伴，端起小碗，三口两口就把面条吃光了，后边一碗接一碗，致使老伴只能给他捞面条，却抽不出时间自己吃。看到这种情况，他得意地笑了。老伴也不甘示弱，说道：“老东西，看你小人得志的样子，小心以后我报复你。”说完，自己也觉得挺得意。就这样，一场家庭风波被六岁的三女儿化解了。

自从生了最小的女儿，男主人的情绪更低落。有一天，他老伴一边给小女儿喂奶，一边拍着她的小屁股，逗乐地说：“谁叫你是个女孩，要是个男孩该多好。”三女儿听了很不高兴，对母亲说：“女孩怎么了？穆桂英、花木兰不都是女的吗？你不要门缝里看人，瞧不起女孩子。”她父亲在一旁听了，知道这是项庄舞剑，意在沛公，是有意说给他听的，但他并不生气，还为三女儿的旁敲侧击暗暗叫好。

女孩们的舅舅是个又懒又馋的人，经常到他们家混吃混喝，给三女儿留下了很坏的印象。有一次临近春节的时候，舅舅又来到了家里，正好赶上她父母赶集，买年货去了。舅舅就趁机吩咐外甥女到井里抬水给他洗衣服。三女儿很生气，张口就说：“井很深，我们拔不动。再说井边还冻了一层冰，很滑，有危险。”舅舅却说：“有危险就小心点嘛。大桶拔不动，就用小桶拔再往大桶里倒。”大女儿不好意思再拒绝，就领着妹妹去抬水。走到半路上，三女儿气呼呼的对大姐说：“舅舅是个大男人，洗自己的衣服却叫小孩冒着危险给他抬水，这活我们不能干。”说完就把小桶藏到邻居家，回家却说小桶掉到井里了。后来男主人知道了这件事，虽然对三女儿编造谎话的做法不赞成，但对她的机灵劲儿还是很欣赏的。

就是这样一个机灵的女孩，童年时期却很少穿花衣服，大多都是男孩子打扮，留着男孩子的发型，戴着男孩子的帽子，穿着男孩子的衣服。不熟悉的人还真的以为她是个男孩子。这身打扮是她父亲的主意。她父亲经常对人说：“我没有儿子，把自己的女儿扮成男孩子当儿子养着，心里舒服。”

三女儿当时年龄尚小，对着装打扮毫不在意。直到有一次她在街上和伙伴们玩，发生了一件令人啼笑皆非的事，才使她对自己的穿戴打扮有了彻底的转变。

那是一个初冬的下午，她和伙伴们在大街上玩。突然一只大手从她背后拍了一下，问：“小伙计，去周村怎么个走法？”问话还没落地，小伙伴们就不约而同地大笑起来，七嘴八舌地说她是个女的，你不能称她是小伙计。三女儿回头一看，拍她肩膀的是个中年男子，脸顿时羞得通红。三女儿愤慨之下怒声斥道：“臭不要脸的，你要眼喘气吗？连男女都不分了。”中年男子被骂了个狗血喷头，他从正面一看，呀，还真是个女孩子！称呼错了，自觉理亏，也很尴尬，连连道歉，但嘴里还是不由自主地埋怨道：“一个女孩子怎么打扮成男的模样。”三女儿伶牙俐齿地回应说：“穿衣戴帽个人所好，穿什么衣服关你屁事。”说完便气呼呼地转身回家了。

回到家里，她越想越别扭，越想越生气。虽说是一场误会，但却深深地刺痛了她的自尊心。一气之下，她把身上的男孩着装脱下来扔在地上。一年以后，三女儿留起了长长的头发，扎着两条乌黑的小辫，穿上漂亮的小花袄，还原了女孩子的本来面目。

心灵微品

在夏天的尾巴上

□姜鸿

夏天在一点儿一点儿地流逝着。

这个夏天，在隆重的热中，风和雨不时地来凑热闹。云在天空中疾速变幻，风裹挟着雨而来，在天地之间扯起时疏时密的珠帘。在风的威力下，那珠帘斜斜晃动着，在风中颤抖。夏天，对于我来说，是个悠然的季节。我可以不出门，把自己放逐于世外。一盏茶相伴，读书、作画、做家务。这是一段自己和自己相处的时光，有一份超然世外的安静与淡泊。我在喜欢的安静中沉沦，我喜欢这种自由和宁静。虽然囿居于斗室之内，可是，心仿若在无垠的旷野中驰骋，心游万仞，神游八极。这是可以由我自己支配的美好时光。

不时地，会有风推送着雨来敲窗。它们很不安分，很调皮。它们在我的窗户上弹奏出时紧时慢的鼓点，应和着窗外窸窸窣窣的雨声。这是夏天的音乐，是夏天的节奏，就像听那首著名的古筝曲《半山听雨》。虚室若空旷的山野，半山听雨，品一份静谧，悟一份洒脱。半山听雨，享一份旷达，得一份清绝。“闲雨敲窗”，是夏天的一种美妙的意境。我在半山的空中楼阁里听雨，听出了闲适，听出了惬意。望着窗外，风雨的世界中，往事如烟，缥缈散去。

“溪云到处自相聚，山雨忽来人不知。”夏天的雨，来和去都很快。云散雨去之后，我在清凉的晚风中散步。彩色的晚云在空中衬出辽阔，我在云端似乎看到了从前的光阴。风不时地吹拂着衣袂，送来阵阵的凉爽。路旁高大的白杨树上，蝉声稠密地鸣唱着，这让我觉得曾经朴素的光阴并未远走，它一直安然地承载着红尘烟火。而我也还是从前的那个我，晚风阵阵，吹拂掉满身征尘，我还是那个纯洁的赤子。

我愿意做天地之间的一个赤子，感受着冷暖炎凉，感受着风风雨雨。“回首向来萧瑟处，归去，也无风雨也无晴”，宋朝大文豪苏轼的这句词，与我此时的心情产生了悄然的默契。

路旁乘凉人的话语飘过我的耳畔：“还有几天就立秋了。”

抬眼望，万树葱茏，万物昌荣，夏正盛极。盛极而衰，这是世间的法则。又一个夏天即将过去了。小区门外，马路两边的国槐早已花开成瀑了，那是团团簇簇的白色小花，盛开着夏日的一丝丝清凉。地上日日铺着一层厚厚的落花，人们就站在这落花上谈天说地。不时有花瓣从树上轻悄悄地飘落而下，落在过路人的发梢和肩头，我感觉这样的光阴美极了。

散步的路途中，会遇到盛开的火红的凌霄花，那是夏天的娇艳；也会遇到别人的往事，那是街头乘凉的大妈在说着姥姥的故事；还会遇到我自己沉默的心事，那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种滋味……

这个夏天多雨，是一个江南烟雨笼罩般的夏天。这个夏天的雨会下得很大，很大的雨会延绵很长的时间。连绵的大雨造成了失散，一些农人和他们的鸡鸭鹅失散了，鸡鸭鹅们跟随着淋漓的雨水和暴涨的河流不知漂向了何方……那些粉红莹黄的桃子，在雨水中迫不及待地成熟，人们不得不冒雨采摘、出售……生活，总是这样喜忧参半。

我在一个深夜里被大风唤醒。夏天的夜晚，在我所处的安稳的胶东腹地，这样的大风很少遇见。风，在窗外鼓荡，拍打着窗户，我感受到了它的力量。这让我不禁想起冬天凛冽的风。夏天的风也可以和冬天的风一样的强劲，我在强劲的风中感受到了自然的活力与动荡。

风风雨雨过夏天，有声有色，有苦有乐。这个夏天自有这个夏天的特点，生命中的每一个夏天都各不相同，都值得热爱和珍惜。

然而，无论怎样，这个夏天还是要过去了。

心香一瓣

与书香相伴的日子

□董子玉

那与书香相伴的日子，浸润着淡淡墨香，回响着跨越时空的绝唱，绘成我人生的画卷。

自小时我便与书香相伴。小时候的我自然是看不懂那深邃晦涩的文字，对书中的内容也是一知半解，只是对书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情有独钟。只要一有空闲，我就会捧起书，跟着汤姆·索亚一起冒险，与唐僧师徒一起西天取经，于荒岛上与鲁滨逊一起求生。淡淡书香浸润着我的脑海。

时光如风，却吹不散那淡淡书香。长大后，与书香相伴的日子便多了几分色彩，我渐渐理解了书中的人物。我读懂了杜甫“国破山河在，城春草木深”的家国情怀；读出了陶渊明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淡泊闲适；与辛弃疾并肩“醉里挑灯看剑”共赴沙场，保家卫国；随王昌龄起誓“不破楼兰终不还”，赤子之心，日月可鉴；与李白一起“举杯邀明月”，品味孤独；与苏东坡一起“把酒问青天”，乐观豁达。与书相伴，我仿佛与古代先贤进行着跨越时空的对话。他们的品格令我动容，令我崇敬，令我向往。淡淡书香氤氲于我的心中。

光阴似箭，岁月如梭。与书香相伴的日子增添了智慧的光彩。读《老子》和《庄子》，我见证了道家智慧的光芒，它穿越千古，依旧闪耀。读《活着》，通过徐福贵的故事，我感受到了生命的珍贵和坚韧不拔的精神力量。淡淡的书香成为我灵魂的底色。

随着年岁的增长，这份与书香为伴的情怀愈发深厚。如今，我提笔作文，文思泉涌，文字自然流淌于笔尖。与书香相伴，我爱上了跌宕起伏的故事，爱上了唐诗宋词，爱上了历代先贤的智慧，更爱上了这魅力无穷的文学。但我知道，与书香相伴的日子远远没有结束。

与书香相伴的日子，是我最快乐的时光，而墨色，便是我人生最美的底色！

坐看云起

一片冰心在玉壶

□张铁鹰

文友林海转了一篇关于唐代“七绝圣手”王昌龄的网文，阅后，虽然觉得其“毫无新意”，可其中所引的“旗亭画壁”故事，让我想起了《旧唐书·文苑传》中对王昌龄的评语：“不护细行，屡见贬斥。”

王昌龄“屡见贬斥”中的第一次，是“迁江宁丞”。润州（今江苏镇江）距江宁不远，有一天，被贬为江宁县尉的王昌龄陪辛渐到润州游玩，其间登上了著名的芙蓉楼。二人分手时，面对即将登船回洛阳的好友，王昌龄写诗相赠：“寒雨连江夜入吴，平明送客楚山孤。洛阳亲友如相问，一片冰心在玉壶。”（《芙蓉楼送辛渐》）

“一片冰心在玉壶”，显然是王昌龄在向人表白自己，初心不改。“冰心”和“玉壶”是古诗词中常用的意象。“冰心”，指内心的纯洁；“玉壶”，一说为玉做的壶，晶莹明亮，比喻品行高洁。西晋陆机所写的《汉高祖功臣颂》中的“心若怀冰”，即是比喻心地纯洁；南朝·宋·鲍照《代白头吟》中的“直如朱丝绳，清如玉壶冰”，也是以“玉壶冰”比喻为人高洁的品格。另有解释说，“玉壶”并非实体，指的是道教中的自然无为之心。不管哪种解释，总之，“冰心”和“玉壶”相结合，便成了展示表里如一、晶莹澄澈、一尘不染的意象。

送别好友时，正遭贬谪的王昌龄，并未表现出怨天尤人之态，也没有儿女情长，更未在诗中作寻常祝福寄语，而是以冰心玉壶自喻，表明自己既光明磊落、坚守清廉，也蔑视谤议、我行我素。由此，我们不难看出，“不护细行”，既是王昌龄为人处世的风格，也是其清高人品和廉洁政德的底色。王昌龄堪称“穷且益坚，不坠青云之志”的楷模。虽然对于其为何被贬江宁县尉，史无详载，但“峣峣者易折，皎皎者易污”（汉·李固《遗黄琼书》），冰清玉洁，似乎也预示了王昌龄的仕途艰难。

唐人很喜欢用“冰壶”比喻为官廉洁。唐玄宗开元年间的贤相姚崇，就在《冰壶诫》中说，“冰壶者，清洁之至也，君子对之，示不忘乎清也。夫洞澈无瑕，澄空见底，当官明白者，有类是乎？故内怀冰清，外涵玉润，此君子冰壶之德也”“嗟尔在位，禄厚官尊，固当耸廉勤之节，塞贪竞之门。冰壶是对，炯诚犹存，以此清白，遗其子孙”。

似乎是受宰相姚崇的影响，唐朝诗人们创作了一系列以冰壶为主题的廉政诗，甚至“冰壶”还被引为科举命题。大诗人王维参加科举，就凭一首《赋得清如玉壶冰》一举夺得状元，其诗中道：“玉壶何用好，偏许素冰居。未共销丹日，还同照绮疏。抱明中不隐，含净外疑虚。气似庭霜积，光言砌月徐。晓凌飞鹊镜，宵映聚萤书。若向夫君比，清心尚不如。”

曾任清漳（治所在今河北肥乡县东）县令的李聿，是李白的侄辈。李白在《赠清漳明府侄聿》一诗中，也用白玉壶中清澈见底的水，喻李聿为政清明、为人高洁：“白玉壶冰水，壶中见底清。清光洞毫发，皎洁照群情。赵北美佳政，燕南播高名。过客览行谣，因之诵德声。”

王昌龄被后世称为“王龙标”，这是因为他还曾遭贬为龙标县尉。与“迁江宁丞”一样，这次贬谪的具体原因，我们迄今依然无法从史料中得知。公元748年，李白听闻王昌龄又被贬为龙标县尉，立即赋诗《闻王昌龄左迁龙标遥有此寄》，表达对好友的同情和关切：“杨花落尽子规啼，闻道龙标过五溪。我寄愁心与明月，随君直到夜郎西。”

王昌龄被贬的龙标（今湖南洪江），与夜郎同属武陵山区，所以李白隔空大喊：“我寄愁心与明月，随君直到夜郎西。”历史就这么巧合，在写下《闻王昌龄左迁龙标遥有此寄》十年后，也就是公元758年，李白因参与永王李璘叛军而被判长流夜郎，果真是“随君直到夜郎西”。

而王昌龄也终于为自己的冰心玉壶付出了生命代价。“安史之乱”爆发后，他“以刀火之际，归乡里”，途经亳州时，“为刺史闾丘晓所忌而杀”（《唐才子传·王昌龄》）。一位“不护细行”的英雄，一位“屡见贬斥”的诗人，就这样倒在了乱世的刀光剑影里。

街谈物语

骑行天下

□林春江

我怀念骑着自行车纵横驰骋的时光，我更怀念那段青葱岁月。那是一段美好的过往，每每忆及，青春的气息就会扑面而来。

上个世纪七八十年代，孩子们上学都是结伴步行的。后来，慢慢出现了“大金鹿”，读初中和高中的孩子几乎人手一辆。女生娇小，骑的是那种没有大梁的“凤凰”，偏腿就能上车。为了上下学便捷，大家不约而同地趁暑假在村里的土路上“苦练”。大人都忙农活，只是给自行车后座绑上一根又粗又长的横木，就“放任自流”了。负责照看的一般是哥哥姐姐或者小伙伴。溜车是第一关。左脚踩在脚蹬上，双手紧握车把，目视前方，右腿快速蹬地，车速起来了，右小腿立即弯曲，或者顺下来，你就可以纵享“丝滑”了。当然，你也很有可能冲进草垛里，和散发着麦香的秸秆来个“亲密接触”。之后，将右腿伸过小梁，踩着右边的脚蹬子。随着车子的行进，弓背弯腰，身体一耸一耸，仿若自行车的身上长出了一个“人”。这第二关通过了，就可以上大梁了。溜车是基础，小梁是铺垫，大梁是登顶。慢慢溜车，觑准时机，撩起右腿，坐上小小的车座。海拔不够，那就站着蹬，身体扭来扭去，像扭麻花似的，车子飞速前行。这时会有一种“睥睨天下”的感觉，似乎天涯海角都可以抵达。

初中每次放学，都像“开闸泄洪”。几乎所有的老师都要站在路边监督。东西方向的车辆全部被红绳挡住，两名体育老师站在我们面前，我们推着各式各样的自行车，青涩的脸上满是兴奋和期待。体育老师一挥手，自行车大军就“呼啦”一声蹿了出去，狭窄的公路瞬间被堵得水泄不通。处于青春期的男生总是喜欢卖弄炫技，要么一骑绝尘，要么双手脱把，要么单脚支地，一脸坏坏的笑，在公路上你追我逐，风一样掠过女生身旁，引起响亮的尖叫声，青春撒了一路。

那年，我陪着哥哥去栖霞一中报名。我们一人骑了一辆“大金鹿”，上午八点多从家里出发，顶着烈日，一路飞驰。栖霞城是山城，海拔较高，一路上大多是上坡，坡陡弯急，很是考验车技。我们哥俩奋力蹬车，大多数上坡都是一气蹬上去，个别长长陡陡的坡路，只好推车前行。骄阳炙烤，上蒸下煮，汗流浃背。好不容易骑到金山桥，眼前闪现两条路，我们也没多想，直接往右侧小路而去。本以为能快点到达，谁料事与愿违，二十分钟后我们才得知到了松山。沮丧之后，只好又骑行了二十多里，终于抵达栖霞一中。哥哥如愿以偿地报上了名，看着他的笑脸，我的忧伤却如野草般蔓延。在这之前，我的报名被老师拒绝了。返回的路上，我们骑得很快。回到家里已是暮色四合。那天，我们哥俩整整骑行了将近二百里地。

而今，很少骑自行车了，跟了我六七年的“大金鹿”早已“光荣下岗”了。我怀念那个青涩懵懂的年代，尤其是骑上自行车的那一刻，身体是年轻的，心情是愉悦的，心灵是自由的，青春飞扬，岁月如歌。

征稿启事

本版征集优秀散文、书评。要求角度新颖、笔触独特、贴近当代读者审美和品位。

本报已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发放稿费，作者投稿时请在文后附注本人银行开户行名称及账号信息。

投稿邮箱：ytrbzkb@126.com